

# 退伍军人靖栓柱放弃返乡安置机会,从山西来到十堰悉心照顾残疾岳父母十六载——千里赴孝约 一生守承诺

记者何利 通讯员蔡伟伟

孝老爱亲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在丹江口市,有这样一位退伍军人:他主动放弃返乡安置机会,不远千里从山西来到十堰,无怨无悔照料残疾岳父母十六载。他就是丹江口市城管执法局执法大队五中队副队长、中共党员靖栓柱。

## 一句承诺 扛起全家重担

今年43岁的靖栓柱,老家在山西省大同市。2007年,在空军某部队服役的他,探亲途中偶遇独自出行、携带大量行李的丹江口市姑娘王瑛。热心的他主动上前帮忙搬运行李,这一暖心举动,架起了两人的缘分桥梁。

2009年,靖栓柱与王瑛筹备婚事时,一道现实难题摆在面前:王瑛父母均腿部残疾,生活难以自理,全家仅靠低保、残疾人补助和王瑛打零工的收入维持生计。“以后我和你一起分担,你的父母就是我的父母。”靖栓柱许下郑重承诺。

婚后,靖栓柱返回部队服役,心中却始终牵挂着岳父母。他与妻子商量后决定:妻子不再外出打工,专心在家照料老人,家中一切开销由他承担。

从那时起,他便将全部工资交给妻子。在他的全力支持下,岳父经过康复治疗,腿部状况逐步好转,渐渐能够拄拐行走,闲暇时还能到河边垂钓,安享惬意晚年。

2018年底,靖栓柱服役期满。岳父母心疼地对他说:“栓柱,你照顾我们这么多年,已经尽到责任了,你带着王瑛和孩子回山西,去过自己想要的生活吧。”

“我哥哥会照料老家的父母,我就留在丹江口,和你一起守护这个家。”靖栓柱坚定地告诉妻子。

2019年,靖栓柱转业分配至丹江口市城管执法局工作。退伍时,他拿到一笔复员金,考虑到岳父母年事已高、行动不便,他毅然决定:不买新房,继续与岳父母同住,将复员金全部用于老人生活和康复开支。

每天清晨,妻子忙着准备早餐,他便细心伺候两位老人洗漱穿衣。即便日常工作繁忙,他也坚持抽出时间陪伴岳父母,用点滴行动温暖老人的心。

## 军人担当 悉心照料老人

2024年8月,一场意外打破了家庭的平静——岳父突发脑梗,病情危急。靖栓

柱得知消息后,立即放下手头工作赶回家中,火速将岳父送往医院抢救。

在岳父住院的二十多天里,靖栓柱白天坚守岗位,认真完成各项执法工作;晚上赶到医院,照料岳父的饮食起居,寸步不离守在病床前,生怕出现意外。

经过及时救治,岳父病情逐渐稳定,但留下行动不便、表达困难等后遗症。看到岳父情绪低落,他主动向医生请教康复知识,结合岳父身体状况,制订科学的康复方案。

每天下班回家,靖栓柱都会陪着岳父做康复训练。闲暇时,他还推着轮椅陪岳父到河边散心。在他的悉心照料与鼓励下,岳父慢慢恢复行动和语言能力,精神状态日益好转。

## 孝亲接力 大爱润物无声

“言传不如身教,父母是孩子最好的老师。”靖栓柱十六年如一日照料岳父母,如春雨润物般影响着两个孩子。如今,14岁的大儿子靖宇鑫、5岁的小儿子靖宇航,每天放学回家都会来到外公外婆身边,陪他们聊天,讲述校园里的趣事,还主动做力所能及的家务。



## “寿鸡”现身堵河源

本报讯 记者罗伟 通讯员袁海成 陈波报道:2月26日,湖北堵河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洪坪管理站工作人员整理红外相机监测数据时,发现一只胸前斑纹形似“寿”字的野生鸟类多次出现在监测画面中,经确认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红腹角雉。(如上图)

红腹角雉属鸡形目雉科角雉属,又称“寿鸡”,中等体型,体长约64厘米。

雄鸟羽毛呈醒目的火焰橙红色,点缀着细密的白色斑点,拥有可膨胀的蓝紫色面部皮肤;雌鸟羽毛以暗褐色为主,通体覆盖白色斑点,体色相对低调,便于隐蔽栖息。它们偏好栖息在有长流水的沟谷、山涧及较潮湿的悬崖下方的原始森林中,主要以草本植物及蕨类植物的嫩叶、幼芽、嫩枝、果实和种子为食,对栖息环境的生态质量要求较高。

## 灰鹤“集结”鄞阳区

本报讯 记者罗伟 特约记者李镇海 通讯员余向京报道:2月28日,湖北丹江口库区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工作人员通过视频监测系统,对鄞阳区安片片区开展日常巡护时,发现约50只灰鹤在此集结栖息,场面十分壮观。(如下图)

灰鹤是大型涉禽,属于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其全身羽毛以灰色为主,头顶呈鲜红色,眼后至颈侧有灰白色纵带,

脚为黑色。灰鹤主要以植物为食,常栖息于开阔平原、草地、沼泽、河滩、旷野、湖泊及农田等区域,是生态环境质量的指示性物种。据了解,此次发现的约50只灰鹤,是丹江口库区湿地迄今为止记录到的灰鹤最大集群数量。这一现象充分表明保护区湿地生态系统健康完整,食物供给充足且人为干扰程度极低,为迁徙候鸟提供了理想的环境。



# 解读《十堰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与管理条例》 地方新规为物业服务管理“立规矩”

本报讯 记者徐国文 通讯员刘恩报道:3月1日,《十堰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与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该《条例》是我市为规范物业服务与管理活动,维护业主和物业服务人合法权益,营造良好居住环境而制定的重要地方性法规,标志着我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与管理步入法治化、规范化发展新阶段。

《条例》共七章六十条,全面总结提炼我市物业管理工作的经验做法,坚持“党建引领、政府监管、业主自治、协商共建”的原则,从前期物业管理、业主和业主组织、物业服务、法律责任等方面,系统构建起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与管理体制。

“《条例》通过明确各方主体责任、完善治理机制、强化监管措施,为化解物业服务矛盾纠纷、提升居民居住品质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市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条例》聚焦物业管理领域十大

突出难题,细化全流程管理要求,推动物业服务与管理工作向源头治理、规范有序方向转型。

规范前期物业管理,从源头上破解侵占业主合法权益的问题,《条例》明确要求建设单位按照规划完成物业配套设施建设,并依法申办业主共有部分的权属登记;规定建设单位需将共用部位、设施设备配建平面图作为房屋销售合同附件,如实告知房屋买受人;严格规范物业承接查验的程序、时限及移交要求,严防物业“带病”交付;要求前期物业服务人专门开设业主共有资金账户,在移交相关工作时,需向业主委员会如实报告共有资金收益情况;将主管部门与街道、乡镇的指导监督职责,全面嵌入前期物业管理各环节,实现全过程监管。完善工作机制,细化相关规定,着力破解业主大会成立难、业主委员会履职难等问

题。《条例》明确首次业主大会筹备经费标准,由建设单位按照总建筑面积每平方米0.2元的标准承担,且总额不低于1万元、不高于5万元;细化首次业主大会的启动条件与程序,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报告相关情况的,明确设置行政处罚措施;针对建设单位、业主均未申请成立首次业主大会的,明确房屋主管部门与街道、乡镇的兜底责任;建立业主代表大会机制,细化电子投票相关操作要求,提升业主参与自治的便捷性;明确业主委员会可聘请工作人员,完善业主委员会工作经费保障等制度。

健全监督管理体系,切实破解物业服务提升难题。《条例》要求相关部门制定物业服务等级标准及评价实施细则,实行物业服务“红黑榜”制度,对物业服务人实施信用分类管理;规范物业服务收费行为,健全物业服务合同终止、物业服务人

退出相关机制,保障业主和物业服务人双方合法权益;厘清市、区两级房屋主管部门监管职责,明确由城管执法部门牵头,开展综合执法进社区工作,健全居民诉求受理、办理、反馈的闭环工作机制。

开设专用账户、简化办理流程,着力破解公共收益“糊涂账”、维修资金使用不便等难题。《条例》要求业主委员会开设公共收益专用账户,实行独立核算、定期公示,并强化审计监督;针对电梯故障等紧急情况,简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程序,明确主管部门可按申请额度的50%先行拨付,待维修完后据实结算,保障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得到及时维护保养。

此外,《条例》还聚焦小区管理秩序、监管责任落实、违法责任追究等方面,进一步细化举措、明确要求,切实提升全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与管理水平。

# 你报料我发声 共筑满意消费

### 2026十堰“3·15”消费维权线索全城征集启动

本报讯 记者何利报道:网购货不对板、购车遭遇霸王条款、装修陷入质量纠纷、预付卡商家突然跑路……消费场景不断升级,各类消费陷阱也暗藏其中。2026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将至,为深入践行“提升消费品质”全国消费维权年主题,切实维护市民合法权益,即日起至3月10日,十堰融媒各平台面向全市公开征集消费维权线索。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十堰加快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的关键之年。我市紧扣“提升消费品质”年度维权主题,精心策划六大“3·15”主题活动,通过线索征集、以案说法、直播宣传、商家评选等多元形式,精准破解消费领域痛点难点,引导企业诚信经营、提质增效,让消费者敢消费、愿消费、乐消费,共筑放心舒心的消费生态。揭露消费乱象,守护消费权益,是媒体

的责任,更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如果你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如果你遭遇了行业“潜规则”却无处倾诉,如果你掌握了消费领域的侵权黑幕和欺诈招数,如果你有成功的维权经验想要分享,请及时与我们联系。我们将对每一条线索认真梳理、细致核查,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市消费者委员会等部门,实地调查采访、专业答疑解惑,指导协助消费者维护合法权益。对查实的侵权行为,我们将通过报纸、电视、广播、新媒体等全媒体平台进行曝光,向主管部门反馈并督促问题整改,让不良商家无处遁形。

同时,我们也诚邀各行各业的资深维权人士加入我们的维权阵营,分享专业维权技巧;欢迎消费黑幕的“吹哨人”勇敢站出来,成为消费市场的“解码人”,与我们一同揪出消费陷阱、规范市场秩序,让品质消费理念深入人心。

## 征集内容

**日常消费类:**食品药品安全隐患、日用商品假冒伪劣、网红产品虚假宣传、餐饮后厨卫生不达标、预制菜质量问题等;

**大宗消费类:**新能源汽车购车陷阱、售后维修“小病大修”、房产违规预售、房屋质量不达标、装修合同欺诈,家电以旧换新补贴难兑现等;

**服务消费类:**健身美容预付卡跑路、旅游强制消费、家政服务坐地起价、医疗康养虚假宣传、教育培训退费难等;

**网络消费类:**直播带货货不对板、电商平台虚假促销、大数据杀熟、同城配送商品质量问题、个人信息泄露等;

**金融通信类:**信用卡盗刷、保险销售误导、贷款捆绑收费、话费流量不透明、垃圾短信轰炸、通信套餐隐形消费等;

**其他类:**各类消费领域的霸王条款、价格欺诈、计量失准,以及侵害老年人、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消费权益的行为。

## 爆料平台

为方便市民提供线索,我们开通多渠道爆料平台,全程严格保密爆料人信息,让你爆料无后顾之忧:

**热线爆料:**0719-8110110、13807280110(24小时畅通);

**短视频爆料:**关注十堰晚爆料抖音号@十堰晚爆料,私信发送爆料内容及相关视频、图片证据;

**客户端爆料:**下载秦楚APP,首页点击“新闻爆料”;

**邮箱爆料:**将爆料内容、证据材料及联系方式发送至qcl10yan@163.com;

**论坛爆料:**在秦楚论坛《2026十堰3·15维权线索征集》主题帖下留言发布相关信息。

## 市图书馆明日举办猜灯谜活动 传承民俗文化丰富市民生活

本报讯 记者冰客报道:3月1日,记者从市图书馆获悉,由市文化和旅游局主办、市图书馆承办、湖北梨花村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骐骥驰骋 福满十堰”灯谜竞猜活动,将于3月3日(正月十五)14:40至17:30在市图书馆举办。

活动现场将集中投放480条灯谜,内容涵盖历史典故、文学经典、自然科学、生活常识等领域,既保留传统谜语的隽永韵味,又融入贴近当代生活的鲜活题材,充分兼顾不同年龄、不同兴趣读者的参与需求。竞猜区域按楼层划分为A区(1楼)、B区(2楼)、C区(3楼),参与者可根据喜好选择对应区域参与。猜中者可获得奖券1张,各区域均设有专属兑奖处。

据介绍,此次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让大家在品书香、猜灯谜、庆团圆的过程中沉浸式感受传统节日魅力。

## 市市场监管局 述职评议激发干事创业动力

本报讯 特约记者王波 通讯员崔丹报道:2月28日,市市场监管局召开中层干部述职评议会,通过现场述职、民主测评相结合的方式晒成绩、找差距、明方向、鼓干劲。

会上,该局各科室、直属单位负责人围绕食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营商环境优化、市场秩序规范等重点工作的实绩,以实绩为导向、用数据作支撑,全面总结履职成效,坦诚查摆工作中的短板不足,科学提出下一步改进举措,既展现了担当作为、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也彰显了刀刃向内、自我革新的自省态度。

述职结束后,与会人员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从政治素养、履职能力、工作实绩、作风纪律等维度,对每位述职干部进行全面打分评议。测评结果将直接与干部年度考核、评优评先、选拔任用挂钩,激励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

该局要求全体干部以此述职评议为契机,坚持做到学习勤一点、工作实一点、律己严一点、待人诚一点,切实把述职评议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把点评意见转化为整改落实的具体行动,紧扣“产业提质、城乡提档、民生增色”目标,持续提升市场监管效能,为加快建设鄂西区域性中心城市贡献新的更大力量。

## 丹江口市人民检察院 协力织就未成年人保护网

本报讯 通讯员温琨珺报道:2月27日,丹江口市人民检察院2026年春季政治轮训班上,“中国好人”、全国模范教师、丹江口市龙山镇彭家沟小学高级教师彭玉生为全院干警作《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中筑牢未成年人成长之基》专题宣讲,以教育视角结合法治实践,为检察机关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传经送宝。

“道德与法治如同鸟之两翼、车之两轮,缺一不可,需要‘刚柔并济’。”宣讲中,彭玉生巧妙以丹江口水库作喻,生动阐释未成年人保护的核心要义:“修水库是为防洪、保平安,而不是等洪水来袭再仓促抢险。对未成年人而言,预防就是最好的司法保护,这正是我们常说的‘治未病’,唯有前置防线、主动守护,才能从源头上为孩子们筑牢成长屏障。”

针对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的开展,彭玉生建议摒弃晦涩的书面用语,把大道理变成小故事,让法治知识真正走进孩子们心里。同时,要重点关注困境儿童、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主动联动相关部门,建立更加紧密高效的信息共享机制,形成保护合力,实施精准帮扶。

此次宣讲既有理论高度,又有实践温度,为丹江口市人民检察院进一步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提供了新思路。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深化与教育、民政等部门的协作联动,不断创新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形式,用坚实的法治力量为未成年人健康快乐成长撑起一片蓝天。

## 丹江口市盐池河镇 开展专项整治守牢安全底线

本报讯 通讯员陈诺报道:2月28日,笔者从丹江口市盐池河镇人民政府获悉,为切实筑牢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防线,该镇扎实开展农用非载人专项整治行动,从源头上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该镇组建专项行动专班,采取两人一组的模式,深入田间地头、村口要道、农户院落等区域,普及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用典型案例敲响安全警钟,引导群众自觉抵制农用车、三轮车违法载人行为。针对排查中发现的农用车违法载人行为,工作人员坚持教育与劝导相结合,当场予以纠正,做到发现一起、劝导一起、整改一起。

下一步,盐池河镇将把农用车非法载人整治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持续加大路面巡查力度,以“零容忍”态度坚守交通安全底线,为全镇群众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 竹山县公安局楼台派出所 “无人机+警犬”寻回走失老人

本报讯 记者杨建波 通讯员宋建彬 李澳西报道:2月24日,竹山县公安局楼台派出所采用无人机与警犬协同搜救模式,历经18小时奋战,成功寻回走失的76岁老人。

当日19时许,楼台派出所的接警电话急促响起,电话那头传来村民焦急的求助声:“警察同志,求你们帮帮我!我家76岁的老人一下午都没回家,现在天这么冷,我们找遍了附近,实在找不到了!”

接警后,值班民辅警耐心安抚家属情绪,细致询问并记录老人的体貌特征、行走习惯以及最后出现地点等关键信息,迅速启动联动救援机制,一场紧急搜救行动即刻展开。

搜救现场,空中与地面形成立体联动:竹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的无人机腾空而起,搭载高清摄像头对周边区域进行全方位、无死角巡查;地面上,刑侦大队的警犬循着老人留下的蛛丝马迹精准排查。与此同时,民警警兵分多路,以老人走失地点为圆心,向周边辐射延伸,在草丛、田埂、林间、沟壑等重点区域开展地毯式搜寻。

经过18个小时的连续搜寻,2月25日13时许,搜救人员终于在一处隐蔽的草丛中发现了走失老人。民辅警立即上前,小心翼翼为老人披上御寒棉衣、递上温热的饮用水,仔细检查老人身体状况后,小心翼翼将其抬上担架,接力护送老人安全登上救护车前往医院救治。经医院全面检查确认,老人身体并无大碍,家属对民警的全力搜救再三表示感谢。